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吉林大学数量经济研究中心

数量经济研究

The Journal of Quantitative Economics

2015年3月 第6卷 第1辑 (总第10辑)

Vol. 6 No. 1 March 2015

主编 张屹山



科学出版社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吉林大学数量经济研究中心

数量经济研究

The Journal of Quantitative Economics

2015年3月 第6卷 第1辑(总第10辑)

Vol.6 No.1 March 2015

主编 张屹山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数量经济研究》遵循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坚持理论研究和实践研究相结合、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关注我国社会、经济等领域的重大学科前沿问题,刊登结合中国的实际和现实问题进行深入分析、阐述和探索的高水平研究成果,以加强国内外交流,促进学术繁荣,为数量经济学的理论与应用研究提供平台,为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服务。

本专辑可为从事经济理论与应用研究的专家学者以及政策制定者提供理论思考与决策借鉴,是希望进一步深入研究经济理论与应用的学者,以及高校经济与管理类的教师、博士和硕士研究生不可或缺的参考资料。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数量经济研究. 第6卷. 第1辑/张屹山主编.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5.6

ISBN 978-7-03-044741-8

I. ①数… II. ①张… III. ①数量经济学-文集
IV. ①F224.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24342 号

责任编辑: 方小丽 / 责任校对: 郑金红

责任印制: 霍 兵 / 封面设计: 蓝正设计

科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三河市骏杰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5 年 7 月第 一 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15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9

字数: 213 000

定价: 5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数量经济研究》编委会

顾 问 (以姓氏笔画为序)

乌家培 李京文 陈锡康 周 芳 赵振全

主 编 张屹山

编 委 会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少平	王文举	王国成	王美今	王维国	叶阿中
朱平芳	刘金全	刘树成	孙 巍	李子奈	李金华
李雪松	李富强	吴承业	汪同三	沈利生	沈坤荣
张世伟	张屹山	张晓峒	陈守东	赵国庆	赵欣东
高铁梅	唐绍祥	陶长琪	黄少安	梅国平	

编辑部主任 陈守东

主办单位 吉林大学数量经济研究中心

协办单位 吉林大学商学院

主 编 寄 语

《数量经济研究》(*The Journal of Quantitative Economics*)是由吉林大学数量经济研究中心主办、吉林大学商学院协办,科学出版社公开发行的学术文集,主要发表国内外学者在数量经济的理论与应用、经济形势分析与预测、经济政策理论与评价、金融市场与金融风险、微观经济计量与经济模拟、博弈论与制度经济学等方面的研究成果。

本专辑遵循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坚持理论与实证研究相结合、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关注世界经济领域的重大学科前沿问题,并结合中国的实际进行深入的分析和阐释。以加强国内外交流,促进学术繁荣,为经济理论与实践,特别是数量经济的理论与应用研究提供平台,为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

本专辑热忱地欢迎国内外学者踊跃投稿!特别鼓励年轻学者投身于数量经济理论、方法与应用研究,为繁荣我国的数量经济学学科做出应有的贡献。

张屹山

目 录

- 1 生产资料所有制与社会财富分配——兼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科学性
张屹山 杜 娇
- 22 农村金融发展与农业经济增长的非线性关联机制研究——基于分省数据 PLSTR 模型的实证检验
刘金全 刘达禹
- 36 中国城镇化发展对城乡收入、消费差距影响的时变特征
齐红倩 席旭文 王志涛
- 51 金融不稳定性能够预测未来的宏观经济表现吗？
王 妍
- 64 基于仿射模型的中国国债市场利率期限结构动态检验
耿迎涛 丁志国
- 79 亚洲金融危机与美国次贷危机对我国进出口贸易影响的比较实证研究
刘琳琳
- 91 公司高管人员情绪对公司股价的影响：基于中国台湾经验证据
林煜恩 池祥萱 胡振华
- 107 大数据时代从商业智能到商业数据分析学——商业智能、商业数据分析学及分析学的比较研究
王忠玉
- 117 基于一致性压力测试的极值风险度量
孔繁利 王鲁非 陈守东
- 129 吉林大学-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经济政策定量研究中心简介
- 131 撰稿者须知

CONTENTS

- 1 The Ownership of Means of Production and the Distribution of Social Wealth—Discussion on Scientificalness of Chinese Characteristic Socialism Economic System Reform
Zhang Yishan Du Jiao
- 22 A Study on the Non-linear Correlative Mechanism of Rural Financial Development and Agricultural Economic Growth—An Empirical PLSTR Test Based on Province Level Panel Data
Liu Jinquan Liu Dayu
- 36 The Time-varying Characteristics of the Effects of China's Urbanization Development on the Income, Consumption Gap between Urban and Rural Areas
Qi Hongqian Xi Xuwen Wang Zhitao
- 51 Can Future Macroeconomic Performance Be Predicted by Financial Instability?
Wang Yan
- 64 A Test of Affine Term Structure Rate to Bonds of China
Geng Yingtao Ding Zhiguo
- 79 A Comparative Empirical Analysis of the Impacts of the Asian Financial Crisis and the US Subprime Mortgage Crisis on China's Import and Export Trade
Liu Linlin
- 91 The Impact of Manager's Sentiment on Firm's Stock Price: Evidence from Taiwan
Lin Yuen Chi Xiangxuan Hu Zhenhua
- 107 From Business Intelligence to Business Analytics in the Age of Big Data—Comparative Study Among Business Intelligence, Business Analytics and Analytics
Wang Zhongyu
- 117 A Research on Risk Measurement of Extreme Value Based on Coherent Stress Test Model
Kong Fanli Wang Lufei Chen Shoudong

生产资料所有制与社会财富分配——兼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科学性*

张屹山^{1,2} 杜 娇²

(1. 吉林大学数量经济研究中心, 吉林, 长春, 130012;

2. 吉林大学商学院, 吉林, 长春, 130012)

摘要: 新的历史起点需要新的理论高点, 科学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深化经济体制改革, 必须对生产资料公有制、按劳分配及所有制-分配关系理论进行深化再认识, 用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理论支持, 坚定道路自信、制度自信。研究发现, 无论是经典的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或者是糅合了权力范式的马克思主义的权力逻辑, 都强调对分配及与分配息息相关的生产要素归属问题的研究必须在现实的社会生产方式、社会权力结构下展开和进行。社会性质是由社会生产方式及基于社会生产方式的社会权力结构本身决定的, 而不是由产权制度和分配制度的法的体现来规定; 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时期, 仅仅通过关注生产资料公有制并不能解决社会财富分配的现实问题。

关键词: 社会生产方式 生产关系 所有制 分配 权力

The Ownership of Means of Production and the Distribution of Social Wealth—Discussion on Scientificalness of Chinese Characteristic Socialism Economic System Reform

Abstract: New era demands new theory. To deepen the Chinese-style socialist system reform and the economic system reform scientifically, we should first deepen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system of public ownership of means of production, the system of distribution according to work, and the relations between the two systems, which will support in theory, as the sinicization of marxism, the great renaissance of Chinese

*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政治体制对经济发展的作用机制研究——基于行政权力与经济权力分析”(项目批准号: 13JJD790010)。

[作者简介]: 张屹山(1949—), 吉林省长春市人, 吉林大学数量经济研究中心主任, 吉林大学商学院博士生导师, 吉林大学人文社会科学资深教授; 杜娇(1982—), 北京市人, 吉林大学商学院数量经济专业在读博士。

nation and strengthen our confidence in our systems. Our research finds that both the historical materialism in classical Marxism and the power logic in Marxism under power paradigm had stressed that the study on distribution and the ownership of the factors of production in the background of real social mode of production and social structure of power. The nature of the society should be determined by social mode of production and social structure of power based on that mode, rather than by the system of property rights and of distribution. The issues emerging accordingly in distribution of social wealth in reality can not be solved only by focusing on the public ownership of means of production.

Key Words: Social Mode of Production the Relations of Production the System of Ownership Distribution Power

引 言

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认为,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生产力与生产关系存在着辩证统一的关系。经济体制和相应的分配体制作为系统化的制度安排必须符合现实的社会生产方式。迄今为止,对现实的生产方式与经济体制和分配体制的关系,以及社会性质与生产资料所有制和分配的关系已做了不少讨论,但是仍然缺乏科学的、与时俱进的、深刻的基础理论分析,未能做出适应时代发展的、透彻的、逻辑一贯的说明。

有鉴于此,本文试图从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分析传统入手,逐步融入经济学研究的权力范式,逻辑地说明生产资料所有制和社会财富分配的关系问题,为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科学性提供理论依据。

1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出发点与落脚点 是分配而不是所有制

1.1 分配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出发点与落脚点

马克思主义是辩证的、是唯物的,是关于规律的科学。马克思主义五大基石之一的政治经济学部分批判地继承了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的精华,在辩证的唯物史观指导下,科学地论述了人类社会各个发展阶段上支配物质资料的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的规律。

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起源——英国古典经济学开始,分配问题的重要性就是不言而喻的,分得产出、满足消费需求是人们参与经济活动的根本目的。大卫·李嘉图(1981)在《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一书的开头说道:“土地产品——即将劳动、机器和资本联合运用在地面上所取得的一切产品——要在土地所有者、耕种所需的资本的所有者以及进行耕种工作的劳动者这三个社会阶级之间进行分配。……确立这种分配的法则乃是政治经济学的核心问题。”在约翰·穆勒等人的书中,要素收入分配也是其中重要的一部分^①。马克思主义也关注分配,而且马克思并没有“像李嘉图那样的经济学家……

^① 在约翰·穆勒的《政治经济学原理》中,只有第二编明确地谈到了分配,但是整本书都围绕着生产要素及相应的要素收入即地租、利润、工资展开,生产与分配几乎是同一的关系。参见约翰·穆勒:《政治经济学原理》,金锺、金熠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9年。

专门把分配规定为经济学的对象”，把分配形式仅仅与“生产要素”相联系，而是把资本作为“收入源泉”进一步发展了要素分配理论，其代表作《资本论》以剩余价值的分配为核心，用大量的篇幅、严密的论证反驳了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分配法则对剥削性质的抹杀，揭示了按要素分配的本质。同时，马克思将视角扩大到整个人类社会的发展历史，考察了社会再生产的总过程，刻画了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如何构成“一个总体的各个环节，一个统一体内部的差别”^①。在这四个环节中，分配与交换（再分配）连接了生产和消费，连接了社会所得和个人所得，最终决定了社会生产的生活资料这个总体作为不同数量的使用价值被不同的个体消费，从而满足整个人类社会的发展需要。从此种意义上说，通过分配，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实现了微观与宏观之间的跨越。

分配也实现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从价值向使用价值的跨越。整部《资本论》以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为背景，阐述了剩余价值的实质就在于其是由工人创造的价值，却是被资本家无偿占有的财富。剩余价值理论从价值来源角度对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积累、流通、分配进行了深刻的抽象和剖析，最终目的是从使用价值归属角度揭示按资分配带来的贫者愈贫、富者愈富的财富分配不公。财富和闲暇的增长是人类进步的标志，商品的使用价值而不是价值是“构成财富的物质内容”，马克思一生致力于关注人类社会进步，关注财富即使用价值的积累和分配^②。分配理所当然的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出发点，整个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都是紧紧围绕社会产品是如何分配和为什么这样分配而展开的。

对分配问题的研究不仅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出发点，也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落脚点。马克思作为人类社会科学史上“千年第一思想家”，一生致力于探寻人类社会发展的科学规律，为人类社会从现实王国到达未来的自由王国指明方向，启蒙“数以千计争取自由正义的斗争”^③。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方式——按需分配是马克思主义对未来社会的描述中最核心的一点，也是最能体现其公平正义观的一点。正是出于对大同社会的分配方式的预期和渴望，马克思才能高屋建瓴，用完全不同于资产阶级经济学的视角和立场，分析了整个阶级社会的演化史，总结了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指明了无产阶级斗争的道路和方向，对人类社会的终极发展目标和实现路径做了伟大的设想。

1.2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关注是历史的必然

如果说马克思主义以分配社会产品满足人类需要为出发点、以按需分配实现人类大同为落脚点，那么实现出发点到落脚点的必将是生产（扩大的再生产），毕竟“就对象来说，能分配的只是生产的成果”，“消费的需要决定着生产”^④。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9页。

③ 1999年先是由剑桥大学文理学院教授们发起在校内推选人类纪元第二个千年的“千年第一学人”或称“千年第一思想家”。投票结果是马克思位居第一。随后英国BBC广播公司又就“千年最伟大的思想家”这一命题在全球互联网上公开征询投票一个月，最后的结果仍是马克思高居榜首。挪威的投票者科里森说：“马克思启蒙了数以千计争取自由正义的斗争，他是现代政治思想之父。”详见人民网：《马克思：千年最伟大思想家》，2008年11月24日，<http://theory.people.com.cn/GB/40552/8394359.html>。

④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9页、第23页。

马克思在分析人类物质资料生产的发展史时讲到,生产力的发展带来分工的发展,“受分工制约的不同个人的共同活动产生了一种社会力量,即成倍增长的生产力”^①。与分工“同时出现的还有分配,而且是劳动及其产品的不平等的分配(无论是数量上或质量上)”^②。如果把分工加入到分配的内涵中,那么分配的外延就可以从产品的分配扩展到劳动的分配及生产工具的分配,这时“就整个社会来看……分配似乎先于生产,并且决定生产”,分配既是“生产的自然前提”,也是“生产的历史结果”^③。正是从这点上说,“分配关系本质上和这些生产关系是同一的,是生产关系的反面”,生产与分配的对立统一就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对立统一,也只有与分工相一致、适应特定生产形式的劳动及其产品的分配才能带来成倍增长的生产力^④。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具体分析了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和分工带来的不平等分配体现在生产资料对劳动的占有及资产阶级对剩余价值的无偿占有,分配对生产的制约体现在资本主义社会化大生产和资产阶级私人占有制之间的矛盾成为社会基本矛盾。

分配与生产的对立统一是直接的,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对分配和生产的论述从不曾涉及生产资料所有制相关理论。马克思也是在经历了一个历史认识过程后,才发现资本剥削劳动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分配与生产的真实关系所在,而生产要素所有制是剥削的真实关系所在。在《哲学的贫困》中,马克思借鉴了李嘉图等古典经济学家的思路,将资本家和工人的关系解读为积累劳动与直接劳动之间的关系,资本与劳动仍只是简单的商品流通下的交换关系^⑤。在《关于自由贸易问题的演说》中,马克思直接将资本家与工人的关系定义为资本与雇佣劳动之间的关系,明确表述了“不管商品相互交换的条件如何有利,只要雇佣劳动和资本的关系继续存在,就永远会有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存在”^⑥。此时马克思“向从生产方式而不是交换方式的角度来理解雇佣劳动和资本关系的思路又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唐正东,2011)。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明确指出,“分配关系和分配方式只是表现为生产要素的背面”,“分配的结构完全决定于生产的结构”^⑦。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基于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考察,详细区分了劳动的价值和劳动力的价值,巧妙地将雇佣劳动分解为必要劳动时间和剩余劳动时间,将利润还原为剩余价值,精辟论述了资本主义生产和分配的本质是资本家凭借对资本的占有对一无所有的劳动者的剥削。马克思已经认识到,尽管生活资料的分配是出发点和落脚点,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把所谓分配看做事物的本质并把重点放在它上面,那也是根本错误的”,毕竟“消费资料的任何一种分配,都不过是生产条件本身分配的结果。而生产条件的分配,则表现生产方式本身的性质”^⑧。分配理应有更为广阔的外延,“在分配是产品的分配之前,它是(1)生产工具的分配,(2)社会成员在各类生产之间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37-538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36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0-21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994页。

⑤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年,第78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756页。

⑦《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0页。

⑧《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36页。

的分配（个人从属于一定的生产关系）——这是同一关系的进一步规定。这种分配包含在生产过程本身中并且决定生产的结构，产品的分配显然只是这种分配的结果”^①。只有“庸俗的社会主义”才无视“作为生产要素的分配，它本身就是生产的一个要素”^②，才“把分配看成并解释成一种不依赖于生产方式的东西，从而把社会主义描写为主要是围绕着分配问题兜圈子”^③。恩格斯在《反杜林论》里也指出，“分配就其决定性的特点而言，总是某一个社会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以及这个社会的历史前提的必然结果，只要我们知道这些关系和前提，我们就可以确实地推断出这个社会中的支配地位的分配方式”^④。可以看出，马克思主义理论认为，研究生产和分配的前提是研究生产方式本身的性质，研究产品分配的背面——生产条件和生产工具的分配即生产要素所有制。

生产要素的内部关系及其与产品分配的关系在马克思和恩格斯所分析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有着独特的含义——脱胎于产业革命工厂制度的资本主义大工业生产方式决定了以机器和机器体系为代表的生产资料是最稀缺、最重要的生产要素，机器的运转必然吸纳劳动并使劳动者屈从于它的运转，结局必然是资本家凭借占有生产资料享有对剩余劳动的占有和支配。按要素分配的实质不是劳动者与资本家通过分工协作交换其劳动成果、将生产所需的劳动和资本皆作为生产要素平等看待，而是资本将雇佣劳动所创造的剩余价值无偿占有，是按资分配。正如马克思在《雇佣劳动与资本》一文中指出，资本已经不单是生产要素本身，而是成了“一种社会生产关系”，资本家所谓的按资分配中的资本，是带来剩余价值的价值，是对劳动产品的支配权，是通过物体现的资本家对雇佣工人的剥削关系^⑤。

总而言之，马克思认为在当时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下，忽略资产阶级基于对生产资料的占有权享有的对劳动的占有权，就会忽略资本对劳动的支配关系，掩盖资本主义剥削的秘密，从而陷入庸俗经济学家深陷的、单纯基于要素价值论的生产要素分配论的泥潭。

1.3 生产方式和生产关系的历史性

生产方式是社会生活所必需的物质资料的谋得方式及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人与自然界之间和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系的体系，其物质内容是生产力，其社会形式是生产关系，二者通过分工相连。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说：“一定的生产方式或一定的工业阶段始终是与一定的共同活动的方式或一定的社会阶段联系着的，而这种共同活动方式本身就是‘生产力’。”^⑥“一个民族的生产力发展的水平，最明显地表现于该民族分工的发展程度”，而“分工的各个不同发展阶段，同时也就是所有制的各种不同形式”，即“个人在劳动材料、劳动工具和劳动产品方面的相互关系”^⑦。从中可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0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3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36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60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724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32-533页。

⑦《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20-521页。

以看出,第一,生产力的历史的发展决定分工,分工决定了生产关系,即决定了所有制的不同形式和分配的不同形式。每个生产力发展阶段,相应的生产关系及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对立统一构成了当期的生产方式。第二,生产方式和生产关系具有阶段性、历史性。在《政治经济学批判(1857—1858年手稿)》中,马克思陈述了资本主义之前的各种所有制形式,指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显然是长期历史发展的结果,是许多经济变革的总结,工人一无所有“本身是历史的产物”^①。详细来说,在资本主义阶段,“机器生产不需要像工场手工业那样……因为工厂的全部运动不是从工人出发,而是从机器出发,所以不断更换人员也不会使劳动过程中断”,“过去是终生专门使用一种局部工具,现在是终生专门服侍一台局部机器”,工人“只有依赖整个工厂,从而依赖资本家”,“一切资本主义生产……都有一个共同点,即不是工人使用劳动条件,相反地,而是劳动条件使用工人”^②。分工的现实条件决定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是:生产的物质条件以资本和地产的形式掌握在非劳动者手中,而人民大众所有的只是生产的人身条件,即劳动力”,“所有制是对他人劳动力的支配”^③。此时,无产阶级的利益和任务“却是要不断革命”,“至少直到那些有决定意义的生产力集中到了无产者手里的时候为止”^④。

分析表明,无论是工场手工业或者是资本主义机器大工业,或者是在无产者掌握决定意义生产力的社会主义社会,生产方式都是“特殊的、具有独特历史规定性的”,任何一定的生产方式都“把社会生产力及其发展形式的一个既定的阶段作为自己的历史条件,而这个条件又是一个先行过程的历史结果和产物,并且是新的生产方式由以产生的既定基础;同这种独特的、历史地规定的生产方式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即人们在他们的社会生活过程中、在他们的社会生活的生产中所处的各种关系——具有一种独特的、历史的和暂时的性质”^⑤。在不同的生产方式下,分配法则自然也因此不同,正如“奴隶、农奴、雇佣工人都得到一定量的食物,使他们能够作为奴隶、农奴和雇佣工人来生存。靠贡赋生活的征服者,靠税收生活的官吏,靠地租生活的土地所有者,靠施舍生活的僧侣,或者靠什一税生活的教士,都得到一份产品,而决定这一份产品的规律不同于决定奴隶等等那一份产品的规律”^⑥。在资本主义之前的封建社会、在资本主义社会、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方式不尽相同,有决定意义的生产力亦会不同,生产关系中所有制和分配的关系也必然有着截然不同的性质和规律。脱离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方式,拥有以机器为代表的生产资料不应再意味着对劳动剥削式的占有和支配,资本与劳动的范畴和关系也一定有所变化。遵循马克思主义理论,在新的社会属性下,应从现实的生产力水平和分工入手,在现实的社会生产方式下重新审视所有制形式和分配方式问题。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23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84-487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36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92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994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1页。

2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水平下的所有制形式和分配方式

2.1 社会主义的所有制、分配和资源配置的制度安排理论

马克思曾经在《资本论》里设想,在未来的社会主义社会里,“生产资料的全国性的集中将成为由自由平等的生产者的联合体所构成的社会的全国性基础,这些生产者将按照共同的合理的计划自觉地从事社会劳动”^①。“在这个新的社会组织里,工业生产将不是由相互竞争的厂主来领导,而是由整个社会按照确定的计划和社会全体成员的需要来领导。”^②关于分配问题,《资本论》第一卷表述了未来的自由人联合体将会以劳动时间作为计量个人消费品分配的尺度^③。在《哥达纲领批判》里,马克思对社会主义的分配方式有着更为详尽的表述:“在社会主义社会,每一个生产者,在作了各项扣除之后,从社会方面正好领回他所给予社会的一切。他所给予社会的,就是他个人的劳动量。如果劳动是按时间计算,那么劳动者可以从社会方面领得一张证书,证明他提供了多少劳动(扣除他为社会基金而进行的劳动),而他凭这张证书从社会储存中领得和他所提供的劳动量相当的一份消费资料。”^④结合马克思在经典著作中对与社会主义相关的理论的阐释,可以将有关社会主义社会生产、所有制和分配的主要特征归纳为三条:①生产资料直接归社会所有、实行全国性的集中;②个人劳动成为直接的社会劳动,按劳动量分配消费资料,计量方式可以是个人劳动时间或者劳动强度;③商品和商品生产消失,由共同的合理的计划统筹经济,即实行计划经济,满足全体社会成员的需要。

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对未来社会主义的描绘是建立在资本主义充分发展这一前提之下的,是生产的社会化与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矛盾尖锐化的产物,是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和演化阶段最完备的社会形式。但是,迄今为止世界上出现的新生社会主义国家都只是在资产阶级的薄弱链条上打破了旧的统治,资本主义发展不完善,社会生产力不够发达甚至不及某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生产社会化水平也远远达不到马克思主义所说的“社会主义”的标准。那么,如何理解“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的物质存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⑤?如何运用马克思主义原理建设新生的社会主义呢?

马克思的社会主义理论是历史的、开放的框架,不是理论的教条,是本质的一般的规定,不是现象的具体的描述。正如列宁所说:“马克思提出共产主义的问题,正像一个自然科学家已经知道某一新的生物变种是怎样产生以及朝着哪个方向演变才提出该生物变种的发展问题一样。”^⑥马克思、恩格斯在他们的研究中只是大致指出了未来社会进行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3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82页。

③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96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34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92页。

⑥ 《列宁选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187页。

的总方向，他们作为“不断发展论者”从来“不打算把什么最终规律强加给人类”^①。所以，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和辩证论，新生的社会主义国家应在马克思对社会发展规律和社会主义一般规律的指导下，将马克思主义开放性的框架与本国的生产社会化状况和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相结合，选择适合自己的生产力水平和分工水平的社会主义建设之路，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的本质问题、阶段问题和不同阶段社会主义的实现形式问题。

2.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制度演进

中国共产党人一贯认为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主义才是真正坚持马克思主义。坚持马克思主义就要坚持与时俱进。对照新中国成立伊始到社会主义改造再到改革开放的建设实践可以发现，我们确实始终在社会主义的道路上迈进，而且欣喜的是我们对社会主义的理解正在经历一个从主观到客观、从教条到科学的进步的过程。

第一，对生产资料公有制问题的认识。与苏联模式一脉相承，我国曾在社会主义改造基础上建立了全面的生产资料公有制（社会所有制），包括全民所有制（苏联式的国家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合作社）两种形式，其中全民所有制是基本形式。这种经济体制的建立过程与新中国成立前的国民经济被“三座大山”完全掌控息息相关，与当时城市的生产力水平及农村的土地所有状况相适应。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建国基础决定了我国在向科学成熟的社会主义所有制过渡之前，没收地主土地、没收官僚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的资产这一步骤不可逾越，而是在国家对此进行没收后，只能先以国家所有的形式进行保留。但是，向科学成熟的社会主义所有制过渡的过程并不是单单通过生产资料法权上的硬性过渡就可以完成，而是必须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及社会生产方式的演进自然完成。这就是说，“所有制首先是生产方式的内容……存在于生产中……而且，这种占有的方式必然由一定历史阶段的生产力水平所决定”，所有制的第二层含义——占有方式的法的关系仅是“由占有方式本身产生的并规范人们占有行为的社会意志的体现”，即生产的强制通过法的强制表现出来的形式而已（郭小鲁，1994）。“法律可以使一种生产资料，如土地，永远属于一定家庭”，但是“这些法律，只有当大土地所有权适合于社会生产的时候……才有经济意义”^②。所有制的重建和改造若拘泥于法的强制、脱离现实的生产方式，必然跌入唯心史观的泥坑。完全的生产社会化和公有制只有在马克思所说的高级社会主义即共产主义社会才能实现，实现的前提是人们的思想觉悟极大提高，劳动成为生活的第一需要；社会能够生产出足够多的生活享受资料，利用社会产品奴役他人劳动的动机和机会都不存在，生产资料没有私人用途，而“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③。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是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产生出来的，现实的生产力的特点是发展水平不高，现实的生产方式的特点是其“在经济……方面仍带有它脱胎出来的旧社会的痕迹”^④，因此，无论是生产资料的价值或者是劳动的价值，仍必然带有资产阶级法权的色彩，商品经济必然存在，相应地，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61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2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300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34页。

市场也应该发挥对资源配置的作用, 在市场中所有制的核心——产权也应该受到保护。只有在公有制基础上重建个人所有制, 保护产权, 发挥资本、劳动等一切生产要素在市场中的作用、提高使用效率, 才能发挥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促进作用, 消灭贫穷。“资本主义在劳动组织方面创造了这样一些制度……这种制度同时又是科学组织生产的最高成就。”^①非公有制的生产组织形式作为一种来源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制度安排, 具有明晰的产权关系、自主的经营决策、灵活的运行机制, 有利于促进资源的优化配置和利用, 有助于市场交易秩序和市场竞争体系的形成, 其存在和发展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而“我们既然掌握了国家政权, 就用不着害怕同资产阶级合作社达成协议, 因为这种协议必然使它们服从我们^②”。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我国实行了市场经济体制, 通过实施“抓大放小”、股份制改造、发展民营经济、引进外资等措施逐渐将资源配置权还给市场, 形成了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局面, 集体所有制、国有制、其他所有制三分天下, 交叉持股、相互融合的混合所有制经济也得到了迅速发展。

第二, 对按劳分配的认识也经历了一个从狭义片面到科学全面的过程。经典文献中的“按劳分配”指的是“每个生产者, 在做了各项扣除之后, 从社会方面正好领回他所给予社会的一切”, 具体的测量尺度包括按劳动时间分配和按劳动强度分配两种^③。其实现条件是“社会在劳动者之间所分配的是作为个人消费品的劳动产品, 而不是个人消费资料的价值”, “个人的劳动已直接表现为社会总劳动的构成部分”(周为民和陆宁, 2002)。尽管在计划经济年代一再强调按劳分配是必须贯彻的原则, 尽管这种分配在法的强制上与高度的公有制水平和高度集中的计划体制相一致, 但这种以按劳动时间分配为主的分配方式普遍表现出来的最显著特征却是平均主义“大锅饭”, 不仅在生产效率方面起了阻碍作用, 蛋糕越做越小, 也在实际中造成了“多劳不能多得、少劳也不少得”的不公平分配, 并不是真正的按劳分配。分配体制改革的理论基础是对按劳分配的“劳”有了更为深刻的认识——当前的生产力水平还不能将个人劳动直接等同为社会劳动、劳动的复杂程度和质的区别仍然存在, 劳动量的计量只能通过市场借助于商品货币关系、转化成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并用劳动贡献的价值来衡量, 需要“著名的价值插手其间”, 并且一切自主劳动所创造的价值应可以通过市场中不同要素的价格显示出来^④。分配体制必须逐步转为以按劳动贡献分配为主, 多劳多得, 少劳少得, 鼓励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并成为多种生产要素的所有者, 包括成为投资者, 继而通过市场计算分配社会总劳动, 实行按个人参与社会生产所提供要素的市场价值分配, 即形成以按劳分配为基础的按要素贡献分配的初次分配体制。这不仅可以提高劳动生产效率, 也可以带动整体富裕。

第三, 资源配置方式和政府职能正在逐步转变。经济计划可以分为指令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两种。指令性计划具有强制力, 是一种隶属型的法律关系。列宁曾说, “苏维埃政权现在所面临的管理国家这一提到首位的任务……不是政治而是经济将具有主要的意义”, “这一任务分为两个主要项目: (1) 对产品的生产和分配以各种形式实行最广泛的、

① 《列宁全集》第34卷,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5年, 第130页。

② 《列宁全集》第34卷,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5年, 第14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年, 第435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年, 第327页。

遍及各地的和包罗万象的计算和监督；（2）提高劳动生产率。任何一个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集体或国家，只有在资本主义充分地造成了完成这两项任务的经济、社会、文化和政治的基本前提这种条件下，才能够解决这些任务”^①。指令性计划的政治意义非常明确，但在经济意义上，在完成了社会主义改造、初步打下了工业化基础后，逐步显示出其在计算、分配和监督问题上高成本，在提高劳动生产率问题上低效率的特点。我国在1978年后开始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提出了“市场”和“计划”都要为我所用的方针，市场和政府在配置资源中的地位和作用理性回归，宏观调控体系逐步健全，在全面深化改革的过程中，政府和市场的关系逐渐厘清，已经逐步将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交还市场。政府的职责和作用主要是保持宏观经济的稳定，加强和优化公共服务，保障公平竞争，加强市场监管，弥补市场失灵。总之，以指导性计划为主体的有计划的市场经济体制正在逐步完善。

2.3 经济体制改革与分配体制改革的本质

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的发展是一般规律，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概莫能外。但如何透过生产关系识别社会生产方式决定的社会阶级性质？是生产方式的物质内容和社会形式，还是生产关系的法的强制？长期以来理论界的一部分专家、学者一直以生产资料公有制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作为区分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界限。但马克思说，社会生产过程“是一个在历史上经济上独特的生产关系中进行的过程”，它“生产和再生产着这些生产关系本身”^②。只有立足于社会生产和再生产本身，才能辨别出资本主义私有制中的生产关系与社会主义国家私有产权下的生产关系有着相当大的差别。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是一般社会生产过程的一个历史规定的形式，这个历史来自工业革命，来自蒸汽机和各种纺纱机、机器织布机的诞生，来自资产阶级大工业化进程。资本主义社会的雇佣劳动、土地所有权、资本都只是“属于一定历史时期的形态”，三者间存在的“三位一体的公式”是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获得的、为一定的历史时代所决定的”，生产过程的特点是“社会某一部分人所垄断的生产资料，同活劳动力相对立”，工人“作为生产者的产品的属性而与生产者相对立”^③。所以，资本主义社会的资本总是“从直接生产者即工人身上榨取一定量的剩余劳动”，并且“总是强制劳动”^④。当今资本主义经济体中的国家资本、工人股份等皆是内生于此生产过程的生产关系层次上的调整。

截然不同，是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中，私营经济等形式的个体所有制诞生于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内生于社会主义改造后的经济体制改革，一方面，资本是积累的劳动，个体所有制经济的原始资本皆来自公有制和按劳分配体系下的个人消费品，也即个人劳动的剩余，来自重建的个人所有制，企业无论是何种所有制类型，都是我国社会经济机体的一部分；另一方面，社会对个体所有制经济的需求在于其能为社会提供公有制所不能提供的产品，特别是建立在居民个人劳动基础上的经济作为社会主义经济

① 《列宁全集》第3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122-12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94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944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927页。